

重庆市綦江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信息系统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中隆信咨字[2023]第 005 号

重庆中隆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023 年 8 月

重庆市綦江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信息系统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摘要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背景

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社会治理体系”重要指示精神，以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深化平安建设等重点工作需求为导向，充分应用物联网、视联网、大数据、云计算、地理信息平台等现代科技手段，对影响国家安全、社会稳定、治安状况和群众安全感的各类社会矛盾和群众诉求进行收集并受理，整合社会治理资源，对重点、难点问题齐抓共治。以人、地、事、物、情、组织等平安建设信息为基本内容，搭建资源整合、信息共享、实用高效、安全可靠、先进一流的综治中心综合信息系统，为从宏观和微观两个层面分析研判社会治理形势、研究定制政策部署推动工作和考核评估成效提供及时准确的科技信息支持。

(二) 项目目的

提升全区社会治安防控水平，增强整体防控能力。在加强打击犯罪治安防控、矛盾纠纷多元化解、特殊人群服务管理、创新社会

治理等方面更加智能化。对影响国家安全、社会稳定治安状况和群众安全感的各类安全隐患、社会矛盾和群众诉求进行收集、受理和反馈，整合社会治理资源、对重点、难点问题齐抓共治。强化对涉平安稳定的重点人员服务管理提供科技化支撑，让服务管理更加精准。为宏观和微观两个层面分析研判社会治理形势、研究定制政策、部署推动工作和考核评估成效，提供及时准确的科技信息支撑。

（三）项目建设内容

新建综治信息系统软件平台、视频会议系统、视频监控系统、网络及安全系统，实施与其它系统的接口对接；新建综治指挥中心、矛盾调解室、心理咨询室群众接访室，配套购置大屏系统、无纸化会议系统、扩声系统等。

（四）管理部门

综治信息平台系统建设单位为重庆市綦江区政法委员会，建设完成后由綦江政法委下属单位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进行后续管理。

（五）项目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2021年12月14日，项目经区财政局《关于綦江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信息系统建设项目预算审核建议的函》（綦江财函[2021]384号）核定项目工程预算金额为935.81万元。

2022 年 12 月 22 日，项目试运行完毕，项目完工。2022 年度建设单位共收到财政局拨项目款 395 万元，已支付项目工程款 395 万元。

二、绩效评价结果

通过本次绩效评价工作，綦江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信息系统建设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86.89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良。评价结果详见下表：

一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投入	10	9	90%
管理	20	16	80%
产出	30	28	93.33%
效果	40	33.89	84.73%
合计	100	86.89	86.89%

三、取得的主要成效

(一) 强化基础数据归集。围绕数据需求、系统集成、数据接口三张清单，整合公安、民政、卫健等 10 余类数据，实现指挥更协同、联动更高效。系统录入人口信息 852653 条实有人口信息，重点关注 44 类 373361 人，其中党员、公职人员、志愿者等资源力量可实现实时一键调度，一键下沉。2022 年底，疫情防控社区

防控组通过调取系统数据，精准向街镇推送疫情高风险区楼栋重点人员信息。动态录入刑事、治安警情发案数据 983 条，集成视频监控镜头 8237 个，33 辆治安巡逻车辆，辖区 5 条铁路基础信息全部匹配完成。

(二)强化事项流程再造。开发建设基层智治系统综合应用，扩展诉求渠道。全区网格员运用专业 APP 收集上报矛盾纠纷、安全隐患等民生服务事项，群众通过微信公众号和扫一扫功能，实时表达诉求，推动事项在线上流程办理，大幅提高网格事件处置效率。今年以来，全区网格上报各类事项 13139 起，其中民生服务事项 11485 起，办结率 97.8%。群众满意度获得感不断增强。

(三)强化风险在线管控。按照平展结合原则，开发建设重点人员服务管理工作场景。梳理重精患者、吸毒人员等 5 类重点人群服务管理要求，形成任务表单，通过推动服务过程信息化和考核管理自动化。依托雪亮工程，在政府、学校、广场和车站码头设立电子围栏，实时对重点人员进行分析预警，严防到市进京非法肇事肇祸事件发生。

(四)强化制度体系建立。建立“扩展诉求渠道、诉求受理流转、职能部门办理、群众评价反馈”的综治中心业务流转体系，实现综治中心服务向社区、网格、家庭、居民延伸及时反映和协调群众诉

求。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 施工合同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中标人应缴纳的履约保证金为中标金额的 10%或按綦信用办法[2020]2 号文件计取, 缴纳形式为现金或银行保函。但该项目签订的施工合同中未约定履约保证金相关事项, 并且项目业主单位也未向施工单位收取任何形式的履约保证金。

(二) 增加投资预算未履行审批手续

由于该项目在初步设计时各因素考虑不足, 实施过程中按原设计综合治理地图模块采用规资局地图, 试用中达不到预先的效果, 就原来的批复建设内容进行调整, 新增适配 3D 地图及 4K 屏等, 但调整事项无相关调整批复文件。调整事项造成投资增加, 超财政预算评审金额 806,997.64 元。

(三) 预算绩效管理基础工作不足

被评价单位业务管理中, 对具体项目无相关业务管理制度; 单位绩效申报表中, 对项目个性化指标的设立比较欠缺, 未参照项目会具体带来的一些社会效益设立相应考核指标。

五、建议意见

(一) 加强合同管理。区委政法委应加强工程项目合同管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约定签订合同，严格履行合同约定的权利和义务。

(二) 加强过程管理。建设项目建设过程中需要变更建设内容，应及时履行变更调整程序，取得相关的变更调整批复文件。

(三)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单位对具体项目进行绩效申报时，对绩效指标的设立，应多参照、考虑项目的特性及会带来的具体效益，设立符合项目的个性化指标。

重庆市綦江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信息系统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重庆市綦江区财政预算绩效管理中心：

我们受贵中心委托，对“重庆市綦江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信息系统”的绩效进行评价。该评价项目由重庆市綦江区政法委员会负责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绩效评价资料。我们的责任是按相关规定和委托协议书的要求，出具绩效评价报告，并对绩效评价报告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在评价过程中，我们遵循客观公正、实事求是的原则，按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有关文件规定及标准，结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经过对绩效目标和指标的梳理、实地查验、数据采集、合规性检查、访谈、社会调查等评价程序。现将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背景

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社会治理体系”重要指示精神，以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深化平安建设等重点工作需求为导向，充分应用物联网、视联网、大数据、云计算、地理信息平台等现代科技手段，对影响国家安全、社会稳定、治安

状况和群众安全感的各类社会矛盾和群众诉求进行收集并受理，整合社会治理资源，对重点、难点问题齐抓共治。以人、地、事、物、情、组织等平安建设信息为基本内容，搭建资源整合、信息共享、实用高效、安全可靠、先进一流的综治中心综合信息系统，为从宏观和微观两个层面分析研判社会治理形势、研究定制政策部署推动工作和考核评估成效提供及时准确的科技信息支持。

（二）项目目的

按照统一标准、分级分类、安全可控原则，遵循城市建设相关要求，完善跨企业、跨部门资源共享和综合利用机制，结合綦江区社会治理智能化实际发展情况，实现图像信息的关联和融合，实现视频图像联网可调可存可控可用，达到“预知预测预警预防”的整体效果，进一步提升全区社会治安防控水平，增强整体防控能力。在加强打击犯罪治安防控、矛盾纠纷多元化解、特殊人群服务管理、创新社会治理等方面更加智能化，进一步提升人民群众的安全感和满意度，努力创建平安和谐綦江。

一是对影响国家安全、社会稳定治安状况和群众安全感的各类安全隐患、社会矛盾和群众诉求进行收集、受理和反馈，整合社会治理资源、对重点、难点问题齐抓共治。二是强化对涉平安稳定的重点人员服务管理提供科技化支撑，让服务管理更加精准。三是为

宏观和微观两个层面分析研判社会治理形势、研究定制政策、部署推动工作和考核评估成效，提供及时准确的科技信息支撑。

（三）项目建设内容

新建综治信息系统软件平台、视频会议系统、视频监控系统、网络及安全系统，实施与其它系统的接口对接；新建综治指挥中心、矛盾调解室、心理咨询室群众接访室，配套购置大屏系统、无纸化会议系统、扩声系统等。

（四）管理部门

综治信息平台系统建设单位为重庆市綦江区政法委员会，建设完成后由綦江政法委下属单位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进行后续管理。

（五）项目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2020年12月24日，项目经区发展改革委《关于同意綦江区综治信息系统项目立项的批复》(綦发改审批[2020]508号)批准建设，项目总投资估算1925.09万元，资金来源为区级财政资金。

2021年9月7日，项目经区发展改革委《关于核定綦江区综治信息系统建设项目概算的通知》(綦发改审批[2021]431号)核定概算总投资为1826.65万元，其中工程费用1641.06万元。

2021年12月14日，项目经区财政局《关于綦江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信息系统建设项目预算审核建议的函》（綦江财函[2021]384号）核定项目工程预算金额为935.81万元。

2022年12月22日，项目试运行完毕，项目完工。2022年度建设单位共收到财政局拨项目款395万元，已支付项目工程款395万元。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旨在通过科学、公正的评价了解重庆市綦江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信息系统项目专项资金的使用和项目管理情况，总结项目执行过程中的经验，分析资金管理和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提出针对性建议，促进项目单位合规、合理使用专项资金，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为预算编制和申报绩效目标、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供决策参考和依据。

（二）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评价对象为綦江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信息系统项目。评价范围包括该项目专项资金补助的全部建设内容。

（三）评价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 2.《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 3.《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 4.《重庆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重庆市市级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渝财绩〔2019〕19号)；
- 5.重庆市綦江区财政局关于转发《重庆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项目共性绩效指标体系的通知》的通知(綦江财发〔2020〕355号)；
- 6.《关于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财预〔2021〕6号)；
- 7.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会计师事务所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业务指引》(会协〔2016〕10号)；
- 8.与本次评价项目相关的其他资料。

(四) 评价原则和方法

本次评价坚持遵循科学规范原则,注重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客观性原则,收集资料可靠,评判客观公正;相关性原则,评价结果应清晰反映投入和产出之间的对应关系。

本次评价运用成本效益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

等方法来支撑评价的逻辑紧密性与客观性。本次评价坚持定量优先、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式，始终遵循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的基本原则。具体方法如下：

1. 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

2. 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3. 因素分析法。是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

4. 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

5. 其他评价方法。

(五) 评价指标体系

1. 指标体系设计的总体思路

本次绩效评价的指标总体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重庆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重庆市市级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渝财绩〔2019〕19号)的要求，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和项目特点，结合绩效目标，由评价小组制定科学的指标体系。

本次评价从科学性与可执行性角度出发设计项目的绩效评价体系。设计思路主要体现在以下两方面：一是在共性指标框架基础上突出项目特性。整体指标框架主要分为投入类指标、管理类指标、产出类指标和效果类指标，围绕四大类框架指标进行各级指标设计，其中一级指标和二级指标基本按照共性框架指标内容，三级指标根据资金使用管理和项目特性进行具体设定。二是围绕项目特性寻找定量指标进行评价。在设定指标时，寻找能反应上级指标内容的个性化评价指标，并使本次评价指标尽可能量化。

2. 指标体系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投入、管理、产出、效果 4 个一级指标。在各项指标权重设定方面，我们主要依据《重庆市市级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渝财绩〔2019〕19号）中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注重产出和效益的原则，产出、效果指标权重不低于 60%。根据对各指标的重要性和影响力大小的理解给予相应的权重分值，并采取定性与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分别计分。

（1）投入：评价项目确定的实际工作状况。投入类指标均为共性指标，包括项目立项、资金落实 2 个二级指标，包括项目立项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资金到位率、到位及时

率 5 个三级指标。投入类指标权重共计 10 分。

(2)管理：项目在实施过程中的流程及监督管理情况。管理类指标均为共性指标，包括业务管理和财务管理 2 个二级指标，包括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项目质量可控性、资金使用合规性、财务监控有效性等 6 个三级指标。管理类指标权重共计 20 分。

(3)产出：项目实施的完成情况。产出类指标均为个性指标，包括项目产出 1 个二级指标，包括实际完成率、完成及时率、验收合格率、成本节约率 4 个三级指标。产出类指标权重共计 30 分。

(4) 效益：项目实施所取得的效益。效益类指标均为个性指标，包括社会效益、可持续性影响、满意度 3 个二级指标，包括提高管理服务效率、提高社会治安防控、提高重点人群管控、提升网格员管理、调解办结率、运行的可持续性、服务对象满意度 7 个三级指标。产出类指标权重共计 40 分。

3. 各项指标定义、评分标准和评分细则

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分值和等级根据不同评价内容设定。总分设置为 100 分，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 分为优、80(含)-90 分为良、60(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各指标解释、指标权重、评分标准详见附表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六) 评价工作步骤

为科学合理的安排评价工作，保证绩效评价工作有序开展，评价组根据实际工作安排，主要评价过程和步骤如下：

1. 前期调研准备

项目中选之后，评价组与委托方重庆市綦江区财政局、被评价单位区政法委进行了沟通，并搜集相关政策文件、资料进行政策研读和项目初步了解。

2. 制定评价指标体系

了解并分析重庆市綦江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信息系统项目实施内容、实施流程、管理机制、资金使用情况、资金使用流程、产出和效果等情况，根据项目资金实际情况和绩效管理要求制定了本次评价指标体系。

3. 现场调研、数据采集和核查

评价组人员到区政法委相关科室进行数据收集、核查相关资料、调研访谈，到项目建设现场进行查看、问卷调查和分析评价。

4. 报告评价撰写

评价组汇总整理现场评价收集的资料和后期补充的资料对项目的实施情况进行综合分析，完成专项评分。在此基础上按照预算

绩效管理要求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初稿并与委托方綦江区财政局相关人员交换意见，形成《绩效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按期提交区财政局。

5.征求意见、出具报告

报告初稿完成后，评价组与委托方、被评价单位就报告进行沟通，确认有关数据，探讨相关问题的全面性和准确性，在初稿基础上根据相关意见完善报告并形成定稿。

三、绩效评价结论

经绩效评价工作组从投入、管理、产出、效果等方面进行分析评价、综合评分，重庆市綦江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信息系统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86.89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良。得分情况如下：

一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投入	10	9	90%
管理	20	16	80%
产出	30	28	93.33%
效果	40	33.89	84.73%
合计	100	86.89	86.89%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项目投入情况

投入部分从项目立项、资金落实 2 个方面对项目进行评价，投入类指标分值共计 10 分，本项目实际得分 9 分，得分为 90%。

各指标的得分情况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投入	项目立项	项目立项规范性	2	2	100.00%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2	100.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1	50.00%
	资金落实	资金到位率	2	2	100.00%
		到位及时率	2	2	100.00%
合计			10	9	90.00%

1. 项目立项规范性：权重 2 分，得 2 分。

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所提交的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研、集体决策等程序。

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不存在扣分事项，得 2 分。

2. 项目目标合理性：权重 2 分，得 2 分。

该项目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党委政府相关决策，与项目实施单位职责密切相关，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不存在扣分事项，得 2 分。

3. 项目指标明确性：权重 2 分，得 1 分。

被评价单位就本项目设定绩效自评表，设立了绩效指标，但效

益类仅设立了“群众满意度”、“群众安全感”指标，设立的效益类指标欠缺，未参考系统运行带来的主要社会效益设立相应考核指标。

该项指标就细化、清晰可衡量性扣1分，得1分。

4. 资金到位率：权重2分，得2分。

该项目2022年预算安排资金3,950,000.00元，实际到位并造福支付资金3,950,000.00元，资金到位率100%。

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分=2*100%=2分。

5. 到位及时率：权重2分，得2分。

该项目2022年安排资金3,950,000.00元，2022年项目及时到位资金3,950,000.00元，实际支付项目款3,950,000.00元，资金到位及时率100%。

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分=2*100%=2分。

(二) 项目管理情况

管理部分从业务管理、财务管理2个方面对项目进行评价，管理类指标分值共计20分，本项目实际得分16分，得分为80%。

各指标的得分情况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管理	业务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0	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财务管理	制度执行有效性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3	60%
		项目质量可控性	3	3	1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2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5	100%
	财务监控有效性	财务监控有效性	3	3	100%
合计			20	16	80%

1. 管理制度健全性：权重 2 分，得 0 分。

被评价单位提供了单位的财务管理制度文件，无业务管理的相关制度文件。

根据评分标准，无相关制度文件，得 0 分。

2. 制度执行有效性：权重 5 分，得 3 分。

被评价单位的项目合同书、施工过程资料、验收报告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因在初步设计时考虑因素的不到位，项目实施过程中因按原设计综合治理地图模块采用规资局地图，实际试用中达不到預先的效果，就原来的批复建设内容进行调整，新增适配 3D 地图及 4K 屏等调整事项，但项目建设内容的调整无发改委的相关调整批复文件。

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就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不完备，扣 2 分，得 3 分。

3. 项目质量可控性：权重 3 分，得 3 分。

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和标准；项目实施过程中全程有监理单位进行监督，具备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

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不存在扣分事项，得 3 分。

4. 管理制度健全性：权重 2 分，得 2 分。

被评价已制定财务管理相应的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不存在扣分事项，得 2 分。

5. 资金使用合规性：权重 5 分，得 5 分。

被评价单位项目资金的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相关规定；资金的拨付具备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使用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不合规情况。

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不存在扣分事项，得 5 分。

6. 财务监控有效性：权重 3 分，得 3 分。

已制定相应的监控机制；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资金使用的流程审核及办公会决议得到有效执行。

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不存在扣分事项，得 3 分。

(三) 项目产出情况

产出部分从实际完成率、完成及时率、验收合格率、成本节约率 4 个方面对项目进行评价，产出类指标分值共计 30 分，本项目实际得分 28 分，得分率为 93.33%。各指标的得分情况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产出	项目产出	实际完成率	10	10	100%
		完成及时率	7	7	100%
		验收合格率	5	5	100%
		成本节约率	8	6	75%
合计			30	28	93.33%

1. 实际完成率：权重 10 分，得 10 分。

根据设计方案及项目合同的建设内容，与项目验收移交清单核对，包含综合信息系统软件平台（包含服务清单、基础软件、服务器资源）、视频会议系统、LED 显示屏系统、综治分平台、扩声系统、无纸化会议系统、集中控制系统、无缝矩阵切换系统、指挥中心 UPS 配电系统、网络及安全防护等建设内容，均建设完成，实际完成率 100%。

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不存在扣分事项，得 10 分。

2. 完成及时率：权重 7 分，得 7 分。

按照项目的概算批复文件及项目合同约定，项目建设工期 10 个月，根据开工令该项目在 2022 年 4 月 1 日开工，根据项目验收

报告，2022年12月22日完工，2023年1月4日通过验收，项目实际工期9个月。

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不存在扣分事项，得7分。

3. 验收合格率：权重5分，得5分。

根据该项目验收资料，项目在2023年1月4日经过建设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承建单位联合验收，建设内容通过全部单位验收合格，并移交建设单位。

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不存在扣分事项，得5分。

4. 成本节约率：权重8分，得6分。

该项目经綦江区财政局评审中心预算评审，核定计划成本9,358,066.81元，经綦江区财政内部审计中心审核，审定项目实际成本10,165,064.45元，超预算806,997.64元，成本节约率为-8.62%。

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6分。

(四) 项目效果情况

效果部分从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3个方面对项目进行评价，产出类指标分值共计40分，本项目实际得分33.89分，得分率为84.73%。各指标的得分情况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效果	社会效益	提高管理服务效率	5	5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提高社会治安防控	5	5	100%
		提高重点人群管控	5	1	20%
		提升网格员管理	3	3	100%
		调解办结率	5	4.89	97.8%
	可持续影响	运行的可持续性	7	7	10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8	80%
合计			40	33.89	84.73%

1. 提高管理服务效率：权重 5 分，得 5 分。

根据被评价单位自评材料及系统数据查询，綦江区综治信息平台系统正式运行后，经系统上报处理各类民生服务事项 11485 起，与运行信息系统前相比，同期处理事项增加 35.2%。

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不存在扣分事项，得 5 分。

2. 提高社会治安防控：权重 5 分，得 5 分。

根据被评价单位提供资料，綦江区综治信息平台系统正式运行后，2023 年 1-6 月綦江区全区刑事、治安等各类案件发案数 996 起，与综治信息系统运行前相比，同期全区刑事、治安等各类案件下降 33.06%。

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不存在扣分事项，得 5 分。

3. 提高重点人群管控：权重 5 分，得 1 分。

根据被评价单位提供资料，綦江区综治信息平台系统正式运行后，2023 年 1-6 月綦江区全未成年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等

重点类人群各类案件发案数 46 起，与综治信息系统运行前相比，与上年相比同期全区重点人群案件下降 15%。

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下降在 10%-20% 区间，得 1 分。

4. 提高网格员管理：权重 3 分，得 3 分。

使用综治信息平台系统能够随时呼叫、定位各网格区域所负责的网格员，对网格员处理的事项需上传照片，保证真实性，从综治信息平台系统运行后，能够对网格员更有效、直观的管理。

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不存在扣分事项，得 3 分。

5. 调解办结率：权重 5 分，得 4.89 分。

根据被评价单位自评材料及系统数据查询，綦江区综治信息平台系统正式运行后，经系统上报处理各类民生服务事项 11485 起，办结率 97.8%。

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分 4.89 分 (5*97.8%)。

6. 运行的可持续性：权重 7 分，得 7 分。

根据印发《重庆市綦江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 綦委编〔2019〕104 号及中共重庆市綦江区政法委员会关于调整领导班子成员分工的通知 綦政法发〔2023〕1 号文件，綦江区综治信息平台系统运行后，由综治中心进行管理，不存在影

响系统的后续持续运行情况。

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不存在扣分事项，得 7 分。

7. 服务对象满意度：权重 10 分，得 8 分。

我们抽取了 5 个綦江区镇街网点及该镇街的网格员进行满意度调查，走访实际调查到了 33 名网格员。设置“非常满意”5 分、“满意”4 分，“基本满意”3 分，“不满意”0 分，33 人总分 $5*33=165$ 分，根据调查结果，其中：非常满意 24 人，满意 8 人，基本满意 1 人，不满意 0 人，满意度调查总得分 155 分，满意度 94% ($155/165$)。

根据评分标准，该项指标得 8 分。

五、取得的主要成效

(一) 强化基础数据归集。围绕数据需求、系统集成、数据接口三张清单，整合公安、民政、卫健等 10 余类数据，持续把各类重点人员、重点事项、视频监控等资源要素在地理空间位置上的匹配，推动“房一户一人”精准画像，为分析研判社会治理形势、研究制定政策、部署推动工作和考核评估成效提供技术准确的数据支撑，实现指挥更协同、联动更高效。系统正式上线运行以来，系统录入人口信息 852653 条实有人口信息，重点关注 44 类 373361 人，其中党员、公职人员、志愿者等资源力量可实现实时一键调度，

一键下沉。2022年底，疫情防控社区防控组通过调取系统数据，精准向街镇推送疫情高风险区楼栋重点人员信息。动态录入刑事、治安警情发案数据983条，集成视频监控镜头8237个，33辆治安巡逻车辆，辖区5条铁路基础信息全部匹配完成。

(二)强化事项流程再造。开发建设基层智治系统综合应用，扩展诉求渠道。全区网格员运用专业APP收集上报矛盾纠纷、安全隐患等民生服务事项，群众通过微信公众号和扫一扫功能，实时表达诉求，促进治理工作关口前移。优化完善网格事件“吹哨”派单、分级办理、群众评价反馈闭环处置机制，推动事项在线上流程办理，大幅提高网格事件处置效率。今年以来，全区网格上报各类事项13139起，其中民生服务事项11485起，办结率97.8%。群众满意度获得感不断增强。

(三)强化风险在线管控。按照平展结合原则，开发建设重点人员服务管理工作场景。一方面是信息一体调度，各级管理员可随时掌握人员情况和资源力量配备。另一方面管理一屏展示，梳理重精患者、吸毒人员等5类重点人群服务管理要求，形成任务表单，通过推动服务过程信息化和考核管理自动化。依托雪亮工程，在政府、学校、广场和车站码头设立电子围栏，实时对重点人员进行分析预警，严防到市进京非法肇事肇祸事件发生。

(四)强化制度体系建立。建立健全的工作运营机制推动工作规范化和常态化，包括各级实施主体的日常工作机制、运行机制、综治中心相关部门权责划分的规范体系、绩效考核及业务管理的规范体系、监督管理机制、培训宣传机制、信息安全保护机制等。建立“扩展诉求渠道、诉求受理流转、职能部门办理、群众评价反馈”的综治中心业务流转体系，实现综治中心服务向社区、网格、家庭、居民延伸及时反映和协调群众诉求。

六、存在的问题

(一) 施工合同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中标人应缴纳的履约保证金为中标金额的 10%或按綦信用办法[2020]2 号文件计取，缴纳形式为现金或银行保函。但该项目签订的施工合同中未约定履约保证金相关事项，并且项目业主单位也未向施工单位收取任何形式的履约保证金。

(二) 增加投资预算未履行审批手续

由于该项目在初步设计时各因素考虑不足，实施过程中按原设计综合治理地图模块采用规资局地图，试用中达不到预先的效果，就原来的批复建设内容进行调整，新增适配 3D 地图及 4K 屏等，但调整事项无相关调整批复文件。调整事项造成投资增加，超财政

预算评审金额 806,997.64 元。

（三）预算绩效管理基础工作不足

被评价单位业务管理中，对具体项目无相关业务管理制度；单位绩效申报表中，对项目个性化指标的设立比较欠缺，未参照项目会具体带来的一些社会效益设立相应考核指标。

七、建议意见

（一）加强合同管理。区委政法委应加强工程项目合同管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约定签订合同，严格履行合同约定的权利和义务。

（二）加强过程管理。建设项目建设过程中需要变更建设内容，应及时履行变更调整程序，取得相关的变更调整批复文件。

（三）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单位对具体项目进行绩效申报时，对绩效指标的设立，应多参照、考虑项目的特性及会带来的具体效益，设立符合项目的个性化指标。

附件1：重庆市綦江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信息系统项目绩效评价评分表

重庆中隆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附件1： 重庆市綦江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信息系统项目绩效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计分方式	评价情况	得分
项目立项	项目立项规范性		2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	全部符合得2分，每不符合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所提交的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研究、集体决策等程序，不扣分。	2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 ②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③项目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 ④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全部符合得2分，每不符合一项扣0.5分，扣完为止	该项目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党委政府相关决策，与项目实施单位职责密切相关，为此项事业发展所必需，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不扣分。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全部符合得2分，每不符合一项扣0.5分，扣完为止	单位设立绩效指标缺乏效益类指标，仅设立了“群众满意度”、“群众安全感”指标，未参考系统运行带来的主要社会效益设立考核指标，精细化、清晰可衡量性扣1分。	1
	资金落实		2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项目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项目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投入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得分=2*资金到位率 得分=2*到位及时率	该项目2022年预算安排资金3,950,000.00元，2022年项目实际到位资金3,950,000.00元，资金到位率100%，得分2分。	2
业务管理	到位及时率		2	到位及时率=（及时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100%。 及时到位资金：截至规定时点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应到位资金：按照合同或项目进度要求截至规定时点应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得分=2*到位及时率	该项目2022年安排资金3,950,000.00元，2022年项目及时到位资金3,950,000.00元，实际支付项目款3,950,000.00元，资金到位及时率100%，得分2分。	2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全部符合得2分，每不符合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无业务相关制度文件，得0分	0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制度，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②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③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全部符合得5分，每不符合一项扣2分，扣完为止	新增适配3D地图及4K屏等调整事项，但项目建设内容的调整无相关调整批复手续，扣2分。	3
	项目质量可控性		3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全部符合得3分，每不符合一项扣1.5分，扣完为止	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和标准；项目实施过程中全程有监理单位进行监督，具备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不扣分。	3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评价要点:	全部符合得 2 分, 每不符合一项扣 1 分, 扣完为止。	已制定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不扣分	2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 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财务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⑤是否有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得 5 分, 每不符合一项扣 1 分, 扣完为止。	资金的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相关制度的规定;资金的拨付具备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使用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不合规情况, 不扣分	5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 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全部符合得 3 分, 每不符合一项扣 1.5 分, 扣完为止。	已制定相应的监控机制;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 资金使用的执行, 不扣分	3
财务监控有效性	实际完成率	3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得分=10*实际完成率 10	根据设计方案及项目合同的建设内容, 与项目验收移交清单核对, 建设内容均建设完成, 实际完成率 100%, 不扣分	10
			完成及时率=[（计划完成时间-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方案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完成及时率≥150%，得零分；100% 完成及时率 <150%，得分=7-（完成及时率-1）*7, 完成及时率 ≤100%，满分。	项目的概算批复, 项目建设工期 10 个月, 根据开工令该项目建设 4 月 1 日开工, 根据项目验收报告, 2022 年 12 月 22 日完工, 2023 年 1 月 4 日通过验收, 项目实际工期 9 个月, 不扣分。	7
项目产出	验收合格率	7	验收合格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据。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质量达标率≤60%，得零分；60% 质量达标率 <100%，得分=质量达标率 *5；质量达标率 ≥100%，满分。	项目在 2023 年 1 月 4 日经过建设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承建单位联合验收, 建设内容通过全部单位验收合格, 并移交建设单位, 合格率 100%，不扣分。	5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 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 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5%以内得 8 分; 5%-10% 得 6 分; 11%-20%每增加 1% 在 4 分基础上扣 0.4 分, 大于 20%得 0 分。	綦江区财政局评市中心预算评审审核定 935.86 万元, 经綦江区财政内部审计中心核定项目实际成本 1016.50 万元, 超预算 806,997.64 元, 成本节约率为-8.62%, 得 6 分。	6
	成本节约率	8				

重庆市綦江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信息系统建设项目建设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效果类	提高管理效率	5	综合信息系统运行后，与使用信息系统之前相比较，是否能提升工作效率，同期内能接收、处理更多事件	没有提升得零分；提升1%-10%得2分；提升20%-30%得4分；30%以上得5分。	系统上报处理各类民生服务事项11485起，与运行信息系统前相比，同期处理事项增加35.2%，得5分。
	提高社会治安防控	5	综合信息系统运行后，与使用信息系统之前相比较，全区刑事案件、治安发案下降	全区刑事案件、治安发案同比下降30%以上得5分；下降20%-30%得3分；下降10%-20%得1分；10%以下得零分	系统运行后，2023年1-6月綦江区全区刑事、治安等各类案件发案数996起，与运行前相比，同期全区刑事、治安等各类案件下降33.06%，得5分。
	提高重点人群管控	5	综合信息系统运行后，加强对重点人群的服务管理，重点人员发案同比下降	重点人员发案同比下降30%以上得5分；下降20%-30%得3分；下降10%-20%得1分；10%以下得零分	系统运行后，2023年1-6月綦江区未成年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等重点类人群各类案件发案数461起，与运行前相比，同期全区重点人群案件下降45%，得1分。
	提升网格员管理	3	综合信息系统运行后，能够对网格员更精细化管理	能够提升管理得3分，与系统运行前的管理没有得到提升得零分	使用综治信息平台系统能够随时呼叫、定位各网格区域所负责的网格员，对网格员处理的事项需上传照片，保证真实性，系统运行后，能够对网格员更有效、直观的管理。得3分。
	调解办结率	5	综合信息系统上传待处理事件处理及时完结率	得分为5*办结率	綦江区综治信息平台系统正式运行后，经系统上报处理各类民生服务事项11485起，办结率97.8%，得分5*97.8%。
	可持续影响	7	综合治理平台的后续运行、成效发挥及人员、经费预算的可持续情况。	没有影响系统持续运行情况的事项得7分；每有一项扣2分，扣完为止。	系统运行后，由综治中心进行管理，人员、部门配置到位，不存在影响系统的后续持续运行情况，得7分。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按调查回复结果：95%以上得10分；90%-95%得8分；80%-90%得5分；70%-80%得3分；60%-70%得2分；60%以下不得分	走访实际调查到了5个镇街33名网格员。设置“非常满意”5分，“满意”4分，“基本满意”3分，“不满意”0分，33人总分5*33=165分，根据调查结果，其中：非常满意人24人，满意8人，基本满意1人，不满意0人，满意度调查总得分155分，满意度94%（155/165），得8分。
	合计			100	86.89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05590541965R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
了解更多登
记、备案、许
可、监管、承
诺信息。



名 称 重庆中隆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普通合伙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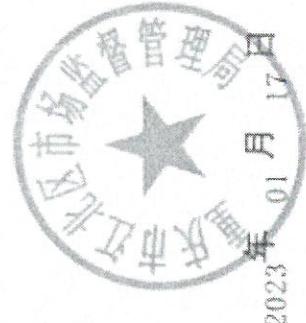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峰

经营范 围 许可项目：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的审计业务；出具具有关的报告；可以承办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出 资 额 壹佰万元整

成 立 日 期 2012年03月05日

主要经营场所 重庆市江北区嘉陵三村261号2幢自编2-6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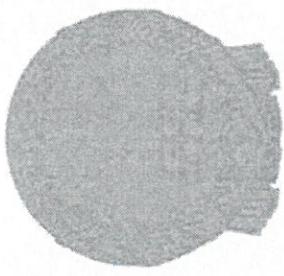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执本号：1-1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名 称：重庆中隆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李峰

主任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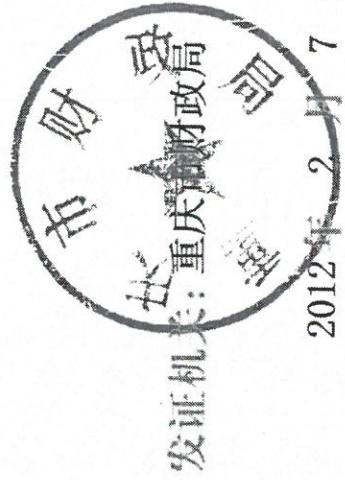
经营场所：重庆市江北区嘉陵三村261号2幢自编2-6号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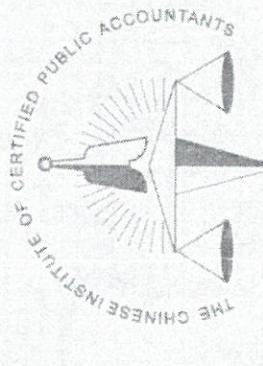
执业证书编号：50010047

批准执业文号：渝财会[2012]8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2年2月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卢景平

姓 名 Full name 卢景平
性 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5年04月09日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重庆恒基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 Identity card No. 512223197504090519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供查证书有效性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500500720015

批准注册协会：重庆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10 年 4 月 13 日
Date of Issuance



重庆市注册会计师协会制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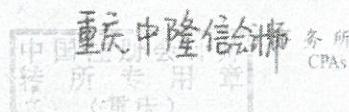


卢晶平 500500720015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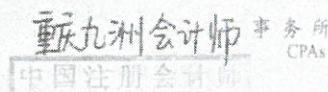
6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11月27日

7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11月27日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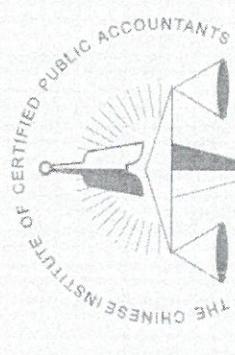
同意转入重庆九洲会计师事务所
注 意 事 项 用 章 2016.6.20
(重庆)

- 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应当将本证书出示给委托方。
- 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回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方可补办。

同意转入重庆九洲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NOTES 转所专用章 2016.6.20

-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his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同意转入重庆中隆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019.9.25



中隆信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证书编号：50010047000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重庆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21 05 18 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Full name 贾平 男
性别 Sex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7-12-02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重庆中隆信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 Identity card No. 500240198712024198



2022 年 月 日
2022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号 500100470004

年 / 月 /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 月 / 日

7